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LIANYUNGANG MUNICIPALITY

2024

第 7-8 期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LIANYUNGANG MUNICIPALITY

2024
第7-8期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公报

LIANYUNGA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第7-8期

2024年9月15日

主办：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发布政令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 市 政 府 文 件 】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连云港市第六批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的通知……………（ 3 ）

市政府印发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 5 ）

【 市 政 府 办 公 室 文 件 】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连云港市推进水产养殖高质量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的通知……………（ 8 ）

【 大 事 记 】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大事记（2024年7月1日—31日）
……………（ 14 ）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大事记（2024年8月1日—31日）
……………（ 20 ）

编辑出版：《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部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69号

网址：[http://xxgk.lyg.gov.cn/lygbcms/
front/s1/c2239/index.html](http://xxgk.lyg.gov.cn/lygbcms/front/s1/c2239/index.html)

电话：（0518）85831098

传真：（0518）85832112



江苏政务服务网
惠及百姓千万家



政府公报客户端二维码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连云港市第六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的通知

连政发〔2024〕62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现对连云港市第六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予以公布。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连云港市文物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进一步贯彻“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新时代文物工作要求，依照划定的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切实做好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工作。

在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因特殊情况需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在征得省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后，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时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在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在批准之前，应当征求市文物行政部门意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建设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

第六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的具体范围以测绘图纸为准，由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文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另行印发。

附件：连云港市第六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表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2024年8月9日

附件

连云港市第六批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表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	备注
1	尤庄遗址（含神墩遗址）	商周	海州区板浦镇尤庄村东侧	北到小荡村南道路；东到尤庄村内南北中心路向东340米，G25长深高速公路；南到板新线；西到尤庄村内南北中心路向西400米。	无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2	孔望山唐代建筑基址	唐	海州区胸阳街道海州体育馆	遗址本体外延3米。	保护范围外延2米。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3	凤凰东山石牌坊	唐宋	海州区南城街道凤凰东山山顶	石牌坊立柱各向外扩2米。	以石牌坊周围围墙为界。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4	凤凰东山城墙	南宋	海州区南城街道凤凰东山玉皇宫东北约100米处	城墙遗址本体边缘向四周各外扩5米。	无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5	崔家巷古民居	清	赣榆区青口镇崔家巷	建筑本体外墙向东、南、西、北各外扩2米。	保护范围线向东、南、西、北各外扩3米。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6	洪福寺碑刻群	元、明、清	赣榆区班庄镇中心小学对面洪福寺遗址南墙外	以碑刻群四周砖墙为界。	无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7	龙潭涧摩崖题刻群	民国	连云区高公岛街道黄窝村龙潭涧	龙潭石刻：沿石刻载体中心向南外延2米，向东、西、北各外延4米。吕端山题刻：沿石刻载体中心向东、南、西、北各外延5米。张恩沛题刻、张学瀚题刻：沿石刻载体中心向东、南、西、北各外延5米。	无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8	沈家古道	清	海州区锦屏山西北部	古道本体边缘向四周各外扩5米。	无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9	朱爱周烈士墓	民国	赣榆区墩尚镇朱庄村南100米路南侧	墓冢中心向东、南、西各外扩5米，向北外扩10米。	以墓园四周围墙为界。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10	安峰山烈士陵园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东海县安峰镇山庄村安峰山顶	以烈士陵园周边围墙为界。	无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11	灌南县烈士陵园	中华人民共和国	灌南县新安镇人民东路17号路北侧	以烈士陵园周边围墙为界。	无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12	于沈盐田	明清	海州区云台农场于沈社区园博园内	文物本体向四周各外扩2米。	保护范围向四周各外扩3米。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11	灌南县烈士陵园	中华人民共和国	灌南县新安镇人民东路17号路北侧	以烈士陵园周边围墙为界。	无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12	于沈盐田	明清	海州区云台农场于沈社区园博园内	文物本体向四周各外扩2米。	保护范围向四周各外扩3米。	具体范围以图纸为准

市政府印发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 若干措施的通知

连政规发〔2024〕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已经市十五届政府第5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2024年8月21日

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建筑业发展环境，推动建筑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夯实建筑业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柱产业地位，实现我市建筑业“稳增长”和“高质量发展”双目标，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省政府关于促进全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苏政规〔2023〕14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以下措施。

一、各县区应制定计划，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步伐，推动建筑业企业向基础设施领域拓展，在提升建筑业企业原有传统专业实力的同时，培育一批向公路、铁路、桥梁、港口航道、隧道、城市轨道交通、电力、石油化工、城市综合体等专业发展的建筑业企业，提升企业的专业施工能力和在高端市场的竞争力。（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市工信局，各县区政府、功能板块管委会，以下各条措施责任单位均包括各县区政府、功能板块管委会，不再单列）

二、支持市外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企业和一级资质优质企业在连云港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区域总部（子公司）。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通过搭建合作平台，支持鼓励本地建筑业企业与央企、市外大型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共同参与交通、水利、市政、港口航道等重大项目建设和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人工智能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

三、积极推动支持建筑业企业向大型基础设施领域转型，改变我市以房建为主的单一建筑产业结构。各县区、各部门在年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中应明确50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中一定比例的项目或标段，支持建筑业企业在满足相关资质要求基础上，采用联合体方式参与基础设施建设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要达到一定比例。（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

四、支持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特点和需要，根据有关规定，采用“评定分离”方法确定中标人。在全市国有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中推进“评定分离”。充分发挥信用评价的正向引导作用，加大对信用评价结果的应用力度。（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数据局）

五、支持市城建控股集团、市交通控股集团等国有企业发挥引领支撑作用，带动传统建材产业上下游配套企业实现转型突破，促进产业链各方主体协同发展，实现供应链、价值链一体化，形成在全省、全国具有影响力的建筑业产业集群。鼓励支持建筑业上下游“专精特新”优势企业在技术研发、绿色建材、构件生产、建筑机械、机电设备、勘察设计、造价咨询、工程监理、质量检测、设备安装、装饰装修、劳务输出等方面错位发展、良性竞争。（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城建控股集团、市交通控股集团等建设平台）

六、支持信誉良好、具有相关专业技术能力、能够提供足额担保的建筑业企业，在资质类别内承接高一等级资质相应的业务。具有市政公用、公路、水利水电、港口与航道工程其中一项资质的一级及以上施工总承包企业，能够提供足额担保且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应业绩的，可以跨专业承接其他三项同等级资质相应的业务。（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数据局）

七、鼓励房地产开发企业与信用良好的建筑业企业融合发展，融合发展项目在法规规定框架内，施工许可、竣工验收及备案手续可采取“绿色通道”优质服务，在商品房预售许可、预售资金监管和拨付、合同网签备案、城市更新规划调整等方面给予支持，并在房地产企业信用评价中配置相应分值。（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数据局）

八、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扩大建筑业企业合格抵押质押物范围，优化贷款审批流程和贷后管理，采取差别化授信政策，对综合实力强、经营状况好、社会信誉佳的企业，通过开展施工合同融资贷、应收账款融资贷、施工许可抵押贷等业务给予支持，积极为企业放宽门槛、降低利率、增加额度等，切实解决建筑业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责任单位：人行连云港市分行、市住建局）

九、加强对建筑业总产值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日常调度和工作推进。发挥正向引导激励作用，调动市级国有企业承建工程项目建设任务、做大建筑业总产值的积极性。（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国资委）

十、支持本地建筑业企业争创精品工程。发包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施工合同中对工程创优创新进行约定，对承包人承建工程获得依规批准设立的国家级、省级和市级优质工程、绿色建筑创新奖项的，按照江苏省工程费用定额中的按质论价费标准计取。（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

十一、常态化开展对企业资质、人员、项目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查处打击拖欠农民工工资、“三包一挂”等违法违规行为。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大幅压降一般生产安全事故。通过“互联网+智慧工地”建设，提高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规范化水平，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人社局）

十二、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规范行业秩序、建立从业人员行为准则、促进企业诚信经营、开展行业教育培训等方面的作用，提高行业协会促进技术进步、反映企业和从业人员诉求、提出政策建议的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十三、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印发的有关建筑业方面政策文件要求，组织专项督查推进各项优惠政策落实落地落细，完善领导干部对重点建筑业企业挂钩联系制度，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财政局）

本措施自2024年10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9年9月30日。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连云港市推进 水产养殖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4—2026年)的通知

连政办发〔2024〕3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连云港市推进水产养殖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已经市十五届政府第5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9日

连云港市推进水产养殖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4—2026年)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海洋渔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深入挖掘我市水产养殖潜能，推进水产养殖高质量发展，提升全市渔业现代化水平，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大食物观、向江河湖海要食物的系列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建设海洋强国”总体要求，坚持“陆海统筹、生态优先、创新驱动”，立足

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提升优质水产品生产能力和保供水平为目标，拓展渔业空间，优化生产布局，聚焦深远海养殖、种业强芯，推进池塘标准化改造、渔业数字化建设，创新养殖模式，打造特色养殖品牌，拓展渔业三产融合新模式，稳步推进水产养殖高质量发展，为渔民增收、渔业增效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思路

坚持提质增效、稳量增收、绿色发展、富裕渔民的发展思路，以“八大行动”为抓手，推进陆域、近浅海和深远海三大板块协同发展。陆域突出水环境治理与渔业协调发展，重点开展标准化池塘建设和工厂化设施渔业水平提升；近浅海突出生态、融合发展，以贝藻“碳汇”立体养殖为主，结合人工鱼礁投放、增殖放流等方式，养护近岸渔业资源；深远海突出装备化和智能化，综合运用现代信息装备，拓展渔业发展新空间，探索以现代渔业设施装备为载体的深远海大型智能化养殖试点。

三、发展目标

力争到2026年，全市水产养殖产值达到200亿元，比2023年增长7%以上，养殖产量达到65万吨，水产品稳产保供能力进一步增强；新建规模以上工厂化设施育苗基地2个，创建省级以上原（良）种场2家，种质资源保存和培育能力有效提升；贝藻生态养殖面积达到30万亩，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建成桁架式深远海养殖平台1座，深远海养殖取得较大突破；建成数字渔场4个、渔业智慧园区1个，智慧渔业发展树立良好示范；打造一批大水面生态健康养殖综合体，重点支持和打造石梁河水库大水面生态渔业；池塘标准化改造面积达到17.9万亩，基本实现尾水达标排放；培育省级水产品加工龙头企业1—2家，新建部省共建国家级水产品交易市场1座，推动2个物流综合体投入使用；产地水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水产品质量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四、重点工作

（一）实施水产种业强基行动。以国家级水产原良种场培育创建为核心，省、市级水产良（繁）场建设为重点，加强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良种生产基地建设，打造一批“育繁推一体化”龙头企业，确保提供安全、优质、充足的水产苗种。以刺参、对虾、贝类、鱼类等主要经济品种为对象，依托水产养殖种质资源普查成果，强化海州湾特色水产种质创新和培育，支持连云港海州湾海洋生物种质资源库建设，完善和健全水产原良种保种、育种、生产体系。推进重要养殖种质资源引进与交换，加强超薄型坛紫菜、海马等水产新品种（系）引进驯化，研发、培育、筛选一批具有安全、多抗、高产、高效特点的水产种质。到2026

年，市级以上水产良（繁）场达到20家，新创建省级以上原（良）种场2家，新建规模以上工厂化设施育苗基地2个，水产苗种产业发展持续向纵深推进。（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各县区政府和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具体落实）

（二）实施近浅海立体生态渔业培育行动。立足海域生态环境承载能力，探索推广用海立体分层设权模式，因地制宜推行参、贝底播以及鱼、贝、藻立体养殖等生态模式，近岸滩涂（潮间带）区域探索研究白蛤等贝类养殖立体综合开发，浅海区域发展集上层栽培紫菜和鱼类养殖、中层吊养贝类、底层底播海珍品和投放人工鱼礁为一体的立体生态养殖模式；加快推进赣榆区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项目建设，并以2个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为核心，打造赣榆区、连云区、灌云县3个海域的“鱼、贝、藻、参”多营养层次的海洋牧场区。利用紫菜、贻贝、牡蛎等养殖浮筏区域，探索底播海参、脉红螺等，着力打造“海州湾贝仓”。大力推进近海生态养殖与海钓、渔家乐等休闲渔业的有机结合。到2026年，贝藻生态养殖面积达到30万亩，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市生态渔业发展迈上新台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各沿海县区政府和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具体落实）

（三）实施深远海养殖空间拓展行动。支持桁架式、船型移动式等大型设施养殖项目，鼓励发展养殖水体在1万立方米以上的深远海养殖渔场，其中，桁架类网箱及养殖平台、养殖工船原则上布设在低潮位水深不小于20米或离岸10公里以上的海域，重力式网箱布设海域水深不小于15米，对重点深远海养殖项目用海依法减免海域使用金。加大对深远海养殖科技研发支持，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加快推动赣榆区绿鳍马面鲀全产业链项目实施，选划20米等深线及以外海域作为深远海养殖拓展区，以坐底式养殖平台、大型养殖工船等新型装备设施为重点，积极探索“大围栏养殖”等能适应更复杂海况、更具可控性与经济性的深远海养殖系统工程，促进近海养殖转型升级，深水养殖提质增效，远海养殖蓄势赋能。到2026年，力争建成桁架式深远海养殖平台1座并投入使用，实现深远海养殖零突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各沿海县区政府和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具体落实）

（四）实施智慧渔业培育行动。开展园区数字化提档升级，按照“一园一策、数字赋能、全面提升”的要求，在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建立标准规范体系、推动生产要素数字化、提升渔业生产数字化应用水平、增强数字化公共服务能力、丰富数字化决策指挥手段等方面，创建主导产业突出、数字装备先进、生产方式绿色、辐射带动有力的智慧渔业园区1

个。开展渔场数字化标杆建设，在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生产的基础上，不断加大特色农机渔业装备投入和渔业生产数字化改造力度，推动环境测控、自动投喂等智能渔业机械装备与技术在渔业养殖、收捕等各环节的广泛应用，加快规模养殖场设施设备改造升级，加强先进渔业机械引进和推广，普及精准饲喂、环境实时调控、疫病防控、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等技术产品，加强水体水质监测调控、自动投喂、尾水处理等技术装备在渔业上的应用，提高水产养殖机械化水平，探索水产养殖智慧化管理，建设具备先进水平的数字渔场4个。（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各县区政府和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具体落实）

（五）实施大水面健康生态养殖行动。在保障水库防洪、兴利、供水等主要功能前提下，立足大水面水资源水环境承载力，突出地方特色，在划定为养殖区和限养区的湖库大水面中，科学合理选择养殖品种，严格控制养殖规模和密度，因地制宜打造健康生态养殖型、净水增殖型、休闲渔业型等大水面生态渔业发展模式，着力构建大水面生态渔业特色发展格局。大力实施品牌战略，挖掘文化底蕴，讲好品牌故事，强化品牌保护，走出一条用生态立名、用地标保护、用品牌销售、用质量竞争的大水面生态渔业品牌发展之路。鼓励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以组织化、规模化形式经营水库生态渔业。到2026年，打造一批水质良好、环境优美、生态宜人、功能明确、生产规范、三产融合、品牌独特的大水面生态健康养殖综合体，重点支持和打造石梁河水库大水面生态渔业，建成万亩标准化水产养殖区，培育以渔养水、以渔净水、以渔控藻的大水面生态渔业新模式。（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各县区政府和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具体落实）

（六）实施养殖尾水达标排放行动。参照《池塘尾水排放标准》（DB324043—2021）等文件要求，加快推进池塘标准化改造工作，实施清淤浚深、固基护坡等池塘改造工程，改善池塘养殖条件，提升陆基养殖基础设施水平，提高池塘养殖综合生产能力、资源利用率、设施装备水平。加强100亩以上连片池塘、单个养殖主体水面大于50亩的池塘、工厂化养殖尾水排放监管治理，统一调度尾水排放工作。按照《连云港市池塘养殖尾水达标排放两年行动方案》要求，严格落实尾水排放报告制度，组织养殖主体做好池塘养殖品种、面积、排放时间及排放去向等基础信息登记，做到“凡排必报”。强化排放前检测，养殖主体提交报备前，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尾水水质开展检测，相关部门核实尾水达到《池塘养殖尾水排放标准》（DB32/4043—2021）要求后方可排放。落实全流域排水统一调度机制，严格支流涵闸管理，审核确定排放时间和排放量，落实擅自排放污水责任追究制度。加大执法监管力

度，常态化开展养殖尾水排放执法检查，依法依规查处尾水超标排放。到2025年，各县区、功能板块累计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面积达到17.9万亩，基本实现池塘养殖尾水达标排放。

（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各县区政府和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具体落实）

（七）实施渔业三产融合促进行动。以水产加工园区为核心，加工企业为主体，精深加工为导向，鼓励海产品预制菜产业发展，促进水产品加工产业集聚。推动海洋食品综合产业集群建设。推动连云区南极磷虾产业园建设，培育南极磷虾精深加工产业链，发展南极磷虾油软胶囊、南极磷虾蛋白肽保健品等海洋医药项目。发展冷链物流体系和鲜活配送体系，开展水产品冷链物流跟踪定位、可视化、智能交通等信息化技术攻关和应用推广，衔接冷链物流服务与渔港码头、水产交易、仓储加工等环节，有效提升产品品质，向标准化、信息化、多功能化和节能化方向发展，打造“一带一路”国际远洋渔业交易中心。到2026年，培育省级水产品加工龙头企业1—2家，新建部省共建国家级水产品交易市场1个，推动2个物流综合体投入使用。（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各县区政府和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具体落实）

（八）实施水产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聚焦“四条鱼”（鲫鱼、鳊鱼、大口黑鲈、乌鳢），全面掌握养殖主体、面积、产量、投入品使用等情况，建立养殖主体名录，纳入农产品质量追溯管理平台。加强产地准出，逐步实行“一检一证”制度，督促规模生产经营主体落实承诺达标合格证出具、收存、查验等责任。落实“双报备”制度，养殖主体出塘上市销售前应向乡镇监管机构或村级服务站点进行事前报备，乡镇监管机构应向县区农业农村局进行报备。严格落实农业农村部水产养殖用投入品使用白名单制度，禁止使用风险隐患突出、来源成分不明的垂钓窝料、饵料。配备与水产品养殖规模相适应的监管力量，将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纳入基层网格化监管范围，落实包保责任制。加强执法监管和普法宣传。到2026年，产地水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相关案件查处率100%，水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各县区政府和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具体落实）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强化责任意识，充分发挥行动计划引领作用，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明确职责分工，建立有效工作协调机制，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明确序时进度，扎实推进行动计划落地实施，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优化政策支持。聚焦渔业新模式、新品种、新技术，结合中央、省级政策精神，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完善加快产业发展的综合性政策体系建设，推动《加快推进海洋渔业发展若干措施》《连云港市支持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实施细则》等水产养殖有关政策落实。

（三）加强要素保障。针对产业发展实际需求，加强财税、金融、投资、能源、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重点要素保障，简化重点养殖项目用海、用地、环评审批手续，加大资金统筹和重点扶持力度，引导金融机构、社会资本加大对重点平台、重大项目投入力度。

（四）加大宣传引导。采取多种有效形式，广泛开展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介，及时推广和展示水产养殖发展成果，解读水产养殖高质量发展有关政策，回应社会关注。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4年7月1日—31日)

7月1日:

●常务副市长任栋陪同生态环境部副部长、国家核安全局局长董保同一行活动；在市分会场参加全省强降雨防御工作视频调度会和市续会。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省委第九巡视组组长周奇恒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房庆忠陪同省见义勇为基金理事长弘强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7月2日:

●常务副市长任栋参加地方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和风险防控情况专项审计调查进点会；陪同专项审计组组长、南通市审计局副局长陆海燕一行活动。

●副市长宋波参加我市与乌兹别克斯坦纳曼干市签署建立友好交流城市关系意向书仪式；召开外资工作调度会议。

7月3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全国市长研修学院副研究员张佳丽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常务副市长任栋收听收看全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

●副市长宋波召开2024年全市水资源管理暨节水工作会议。

●副市长张家炯在西藏林芝市边防部队开展“走边防 看亲人”活动，慰问连云港籍边防官兵。

7月4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委网信办主任杨力群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召开市政府党组会议；陪同国家铁路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安路生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出席上合组织铁路物流管理研修班开班仪式；召开228国道全线贯通工作情况汇报会；陪同住建部总工程师江小群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常务副市长任栋参加中韩铁路合作第十六次会议；在徐州参加江苏省辖区内重点城市保交房工作座谈会。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省委金融办副主任聂振平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房庆忠出席市公安局与江苏海洋大学战略合作协议签署仪式。

7月5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南京市委常委、江北新区党工委书记陆卫东一行在连相关活动；会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授、博导罗喜伶一行；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住建部总工程师江小群一行在连调研及座谈会。

●副市长宋波出席市旅游协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陪同省文旅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钱宁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7月6日：

●市长邢正军出席第25届连云港之夏旅游节开幕式，并会见部分与会嘉宾；在市分会场参加全省防汛抗洪工作视频调度会议；召开全市房地产工作会议。

●副市长房庆忠出席全市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暨“连安”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启动仪式。

7月7日：

●市长邢正军调研灌云县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召开防汛工作调度会议。

7月8日：

●市长邢正军调研市交通控股集团；陪同省公安厅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厅长徐大勇一行在连调研。

●常务副市长任栋参加市城建控股集团与科大讯飞签约仪式；陪同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方明一行活动。

●副市长宋波现场调度防汛处置工作；在市分会场收听收看省防御强降雨工作视频调度会议并召开市续会。

●副市长张家炯在西藏拉萨市走访驻训部队、调研双拥创建工作；调研走访西藏日出东方阿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月9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情况汇报会；在市分会场参加省安委会全体（扩大）会议，并召开市续会；陪同无锡市政府副市长周文栋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常务副市长任栋陪同无锡市南北结对帮扶考察组在连考察；召开无锡连云港跨区域产业联动协作工作座谈会。

●副市长任建平参加2024年黄海浒苔绿潮联合前置打捞现场总结会。

●副市长宋波参加江苏沃田集团和江苏省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战略合作签约暨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揭牌仪式；陪同省水利厅一级巡视员郑在洲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7月10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副主任郜虎林一行在连相关活动；调研保交楼、保交房及挂钩领办党建工作重点项目建设工作；陪同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徐缨一行在连调研。

●副市长张家炯召开全市医保基金监管工作联席会议。

●副市长房庆忠陪同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李耀光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吕洁召开生物医药产业生态体系建设专题会。

7月11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公安部副部长徐大

彤，省政府副省长、公安厅厅长李耀光一行在连调研；参加第5期“港城大讲堂”；陪同省政协副主席姚晓东一行在连相关活动；陪同省铁路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丁建奇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常务副市长任栋参加全球公共安全合作论坛（连云港）2024年大会筹备工作调度会；召开全市经营性土地出让推进会。

●副市长宋波陪同圆通国际总裁周建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张家炯陪同教育部职业教育发展中心主任林宇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洪延炜召开无锡连云港工业园区党政联席会议；与无锡新吴区企业家代表团洽谈项目合作。

7月12日：

●市长邢正军调研石梁河水库防汛工作；出席江苏徐淮地区连云港农业科学研究所揭牌仪式；陪同省农科院院长易中懿一行在连相关活动；调研东海县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副市长任建平参加省核应急救援基地项目建设任务部署会、省核应急救援基地和徐圩新区核事故应急处置专业队揭牌仪式。

●副市长张家炯赴徐圩新区参加全国石油和化工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大会；参加连云港市第五届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大赛决赛活动。

●副市长洪延炜召开远景能源灌云海上风电装备基地项目推进会议。

7月15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资产盘活工作推进会；参加与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流工作；参加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连云港市情况反馈会；陪同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刘大旺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宋波收听收看省盘活农村集体资产电视电话会议。

●副市长张家炯参加新亚欧大陆桥国际人才交流活动启动仪式；陪同教育部语合中心副主任胡志平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7月16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江苏海洋大学海洋科技产业园设计方案汇报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检查防汛工作。

●副市长宋波参加全市人才社区（公寓）建设情况汇报会；召开共享电单车运力投放工作推进会；陪同省水利厅水利工程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蔡勇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召开全市强降雨防御工作视频调度会议。

●副市长吕洁收听收看省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全体（扩大）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全市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暨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工作推进会。

7月17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全市妇女儿童工作会

议；陪同省贸促会会长王善华一行在连相关活动；陪同交通运输部综合规划司副司长侯振兴一行在连调研。

●常务副市长任栋召开国有企业金融工作座谈会；会见邮储银行省分行张永罡副行长一行；召开文旅资源盘活会议；陪同省发改委副主任杭海一行活动。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人行江苏省分行副行长黄向庆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张家炯主持召开省发改委调研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建设座谈会；陪同省妇联一级巡视员沈梅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7月18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省发改委党组书记、副主任杭海一行在连相关活动；检查防汛和排淡河水环境整治工作；陪同农工党江苏省委会主委、省生态环境厅厅长蒋巍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召开全市开发园区工作推进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参加农工党江苏省委召开的美丽连云港建设座谈会。

●副市长宋波陪同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副局长孙海文、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王玉华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张家炯参加全省爱心妈妈结对关爱工作现场推进会；陪同省纪委监委派驻省民政厅纪检监察组组长单昕光、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一级巡视员徐卫一行在连相关活动；陪同省体育局副局长张海涛、省教育厅

二级巡视员李金泉一行参在连相关活动；参加全省青少年体育工作会议。

7月19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省人社厅副厅长封春晴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出席市政府与省气象局合作备忘录签约仪式；召开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陪同财政部政策研究室调研组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房庆忠陪同省公安厅副厅长、党委委员陈红淦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7月20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房地产工作会议、高品质住宅项目建设情况汇报会。

●副市长张家炯参加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学术交流暨多院区管理创新专题研讨会。

7月21日：

●市长邢正军调研海州区重点项目和市农科院试验基地建设工作及赣榆区光伏产业发展情况。

7月22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财政奖补“免申即享”工作推进会；在市分会场收听收看第134次省委常委会会议。

●常务副市长任栋召开全市土地出让工作会议。

●副市长宋波陪同农业农村部联合交叉执法行动第五工作组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洪延炜拜访无锡惠山区商谈惠

榆新兴产业园区建设事宜；与上海百联集团高层洽谈在连建设奥特莱斯方案。

7月23日：

●市长邢正军参加2024年全市总河长会议；陪同省公安厅常务副厅长、党委副书记徐大勇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在海州区开展“百团进百万企业千万员工”安全生产专题宣讲；陪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张爱军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宋波现场检查新沂河防汛工作。

●副市长张家炯赴体校、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现场检查推进省运会备战训练工作。

●副市长洪延炜与必印控股集团客商洽谈项目合作。

7月24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召开省政府新闻办主题新闻发布会工作部署会；陪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张爱军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宋波陪同省政协副主席惠建林一行在连调研活动。

7月25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建设和工业企业降本增效情况汇报会；陪同青海省政协常委、提案委员会主任杨曙光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参加全球公共安全合作论坛（连云港）2024年大会连云港市承办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常务副市长任栋在宁参加全省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制度培训会议。

●副市长任建平参加生态环境部2024年海洋生态环境重点工作调度会商会。

●副市长宋波参加省政协在连召开的专题民主监督座谈会。

●副市长张家炯召开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双提升”工程现场推进会。

7月26日：

●市长邢正军在宁参加省政府新闻办主题新闻发布活动。

●副市长任建平参加全省防汛防台风工作视频会议。

●副市长宋波参加全市巩固拓展清产核资成果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现场会；陪同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主任杨锋一行检查新沂河洪水防御工作。

●副市长张家炯参加“留连忘返 就在港城”2024年连云港市夏季人才交流大会。

7月28日：

●市长邢正军在京参加金融监管总局保交房工作会议。

7月29日：

●市长邢正军收听收看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宣讲团宣讲报告会；召开徐圩新区新材料产业发展情况汇报会。

●副市长吕洁出席悟空智算与正大天晴算力赋能药物研发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

●副市长洪延炜拜访SK中国总部。

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洽谈项目合作；拜访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7月30日：

●市长邢正军调研市农商控股集团。

●常务副市长任栋会见省税务局第二巡察组组长吴绍义一行；召开全市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副市长宋波陪同水科院东海水产研究所副所长郑汉丰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张家炯陪同省体育局副局长范金华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房庆忠在京参加公安部论坛大会筹备工作调度会。

●副市长吕洁赴灌云县、灌南县调研工业经济运行情况和船舶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7月31日：

●市长邢正军开展“八一”走访慰问活动；检查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事项整改工作。

●常务副市长任栋参加全市拟上市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专题融资对接会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企业集中挂牌仪式。

●副市长宋波参加养殖工船项目推进会；召开全市农业招商暨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建设推进会。

●副市长张家炯陪同全国工商联人才中心主任李树林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洪延炜拜访北京亚泽中保集成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4年8月1日—31日)

8月1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全市乡镇工业集中区建设现场推进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在宁参加省政府国有资产清查利用工作会议。

●副市长宋波在徐州参加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调研座谈暨保交房工作调度会。

●副市长张家炯参加市开发区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运行暨工程建设领域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落实工作推进会；收听收看省2024年“江苏慈善周”爱心捐赠专场活动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

●副市长房庆忠收听收看全省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第一次推进会；召开第五届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第四次委员会议。

8月2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房地产工作会议；陪同省纪委监委原一级巡视员骆凤琴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召开市政府党组会议。

●常务副市长任栋会见省生态环境厅第四专员办负责人吕明光一行；分别召开县区资产盘活会议、全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季度调度会暨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

题整改会。

●副市长张家炯出席江苏省名中医曾庆琪连云港传承工作室揭牌仪式。

●副市长吕洁参加全市新医药产业发展情况汇报会。

8月3日:

●市长邢正军调研市开发区文旅项目建设工作；陪同国家禁毒委副主任曾伟雄一行来连调研；参加全球公共安全合作论坛（连云港）2024年大会筹备工作座谈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参加基金管理人海州行活动；调度全市电力“迎峰度夏”保障工作。

8月5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徐圩港区规划建设情况汇报会；调研民生实事项目建设情况。

●副市长宋波召开市区经营性用地拟出让地块前期整理工作推进会。

●副市长张家炯参加江苏海洋大学海洋科技产业园建设框架协议讨论座谈会。

8月6日:

●市长邢正军调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公共数据汇聚治理暨数据产品开发工作情况汇报会；陪同新疆阿勒泰地区行署

副专员孙彦辉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宋波陪同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王玉华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召开蔷薇湖水源地土地权证办理协调会。

8月7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省农业农村厅厅长季辉一行在连调研；出席市政府与省农业农村厅签约活动；召开“综合查一次”和“不对应审批”工作调度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召开海洋经济发展推进会议。

●副市长任建平参加哈尔滨商业大学与连云港市政产学研对接会。

●副市长张家炯赴东海县召开检查散葬乱埋治理“回头看”工作现场推进会。

8月8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省委《群众》杂志社总编辑周斌一行在连相关活动；调研开放型经济工作；陪同省委第十专项督查组组长李圣华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常务副市长任栋分别召开全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会议、云台山风景名胜区范围内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工作推进会；陪同财政部江苏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丁丽丽和省财政厅一级巡视员徐洪林一行活动。

●副市长宋波陪同省供销合作总社副主任卓炜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房庆忠陪同省公安厅副厅长、党委委员高松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吕洁陪同哈尔滨商业大学副校长李景义一行在连相关活动；陪同省工信厅副厅长石晓鹏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分别与南京海关副关长毛雅君、国家绿色发展基金公司副总经理张安平一行座谈交流。

8月9日：

●市长邢正军在市分会场参加全省保交房工作部署推进电视电话会议；陪同财政部江苏监管局工作组一行在连相关活动；陪同公安部党委委员、部长助理兼办公厅主任胡彬郴一行在连调研；参加全球公共安全合作论坛（连云港）2024年大会筹备工作调度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召开民生实事推进会。

●副市长吕洁陪同省纪委监委派驻省市场监管局纪检监察组组长、省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李三顺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8月10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徐圩新区项目建设工作调度会议；陪同民革中央专职副主席、民革江苏省委主委陈星莺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8月12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海洋牧场建设工作汇报会；会见省政协原副主席周健民、南京市连云港商会会长王宜明一行。

●常务副市长任栋召开优化营商环境指标推进会。

●副市长张家炯出席连云港市青年企业家联合会第二次会员大会；陪同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副局长董淑广一行、省工商联副主席吴卫东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8月13日：

●市长邢正军分别召开全市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提升推进会、房地产工作会议；陪同省人大环资城建委副主任委员蔡任杰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

●常务副市长任栋召开执法监管样板市打造工作暨违法用地整改工作推进会。

●副市长宋波陪同省农垦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王立新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8月14日：

●市长邢正军赴连云区调研乡村振兴工作；陪同江苏海警局局长牟广宇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常务副市长任栋收听收看省重大项目和“两重”建设推进视频会议并召开市续会。

●副市长洪延炜出席无锡连云港产业合作企业股权合作签约仪式；会见珠海华发集团客商。

8月15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省委宣讲团成员、省政协原文化文史委员会副主任刘德海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参加全球公共安全合作论坛（连云港）2024年大会连云港市承办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会见中国投资协会绿色发展

中心主任张青林一行。

●常务副市长任栋在沪分别拜访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省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孙沪兵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宋波在靖江市参加全省秋粮生产管理现场推进会。

●副市长吕洁与常州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李亚飞一行座谈交流；会见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第八研究院副院长、上海航天局副局长李昕一行。

8月16日：

●市长邢正军调研市金融控股集团；在市分会场参加省政府经济形势分析会议，并召开市续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在沪拜访上海数据交易所、上港集团、绿色技术银行。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省发改委副主任林康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宋波参加沿海三市海洋产业调度会；召开市级开发项目道路建设及红线外水电气配套工程接入协调会。

●副市长张家炯陪同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副主任赵宪志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参加2024年江苏省中小学实验能力大赛总决赛开幕式。

8月19日：

●市长邢正军陪同公安部副部长徐大

彤、反恐专员岳修虎一行在连调研；参加全球公共安全合作论坛（连云港）2024年大会C5+1、装备展筹备工作现场会；召开安防产业发展情况汇报会、低空经济发展情况汇报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召开徐圩核能供热项目建设推进会。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副局长蒋文辉、中国应急管理报社社长周海成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张家炯开展2024年第七个中国医师节慰问活动；现场查看二十一届省运会筹备有关工作。

●副市长吕洁陪同省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夏海涛、薛强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8月20日：

●市长邢正军出席应急救援直升飞机进驻仪式；召开教育教学水平提升工作专题会议、学校消防验收工作会议。

●副市长宋波在韩国开展友好访问。

●副市长张家炯陪同省教育厅二级巡视员李金泉一行在连相关活动；出席江苏省第八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副市长杜波召开连云港市城市运行应急指挥平台建设暨数据汇聚工作推进会。

8月21日：

●市长邢正军参加2024年“慈善一日捐”活动；参加全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五治提升”工程部署会议；召开海上执法力量

整合及信息系统共享情况汇报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开展“聚力打造国际枢纽海港提升东西双向开放门户能级”主题调研。

●副市长宋波在日本开展友好访问。

●副市长张家炯召开江苏省中医院连云港医院新院区建设现场推进会。

●副市长杜波在京参加2024连云港高质量发展石化产业交流会。

●副市长洪延炜参加无锡连云港南北共建媒体采风团采访活动。

8月22日：

●市长邢正军在京参加省政府专题会议；陪同省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王显东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常务副市长任栋在京拜访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司、自然保护地司、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地）发展中心。

●副市长任建平参加2024年第6期“港城大讲堂”；陪同省自然资源厅二级巡视员郑友明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张家炯现场调研15分钟医保服务圈、医保智慧服务平台建设等医保公共服务工作。

●副市长杜波在京拜访中国国际经济合作学会，对接丝路物博会相关事宜。

●副市长吕洁参加国家能源集团风电设备测试中心项目签约活动；出席连云港嘉澳新能源有限公司与英国bp公司签约仪式。

●副市长洪延炜召开粤海水务全产业链服务运营项目对接会议。

8月23日：

●常务副市长任栋在京拜访生态环境部。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省国资委副主任何元胜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张家炯现场检查推进凌州路小学、新海高中开发区分校建设工作。

●副市长洪延炜参加无锡连云港惠榆智能信息产业园开工仪式暨重大产业项目签约活动；陪同惠山区党政代表团一行在连活动。

8月26日：

●市长邢正军分别召开中医药产业振兴发展专题汇报会、大岛山开采有关情况汇报会、文旅集团组建情况汇报会；会见中豫粮食储备（河南）有限公司董事长刘烽周一行。

●副市长杜波在盐城参加江苏省与韩国SK集团第二轮战略合作第一次会议。

●副市长吕洁考察惠州大亚湾石化产业发展工作。

8月27日：

●市长邢正军在宁参加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

●常务副市长任栋会见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尹荣尧一行。

●副市长任建平陪同新西兰驻上海总领

事馆代副总领事艾乐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宋波陪同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省交通工程建设局局长宋国森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张家炯陪同省工商联副主席吴卫东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杜波在贵阳市考察华为云数据中心、云上贵州大数据集团公司、贵州数据交易所。

●副市长房庆忠陪同省公安厅常务副厅长、党委副书记徐大勇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吕洁考察漳州古雷石化产业发展工作。

8月28日：

●市长邢正军分别参加全市重大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全市经济形势分析会。

●常务副市长任栋陪同省统计局党组成员、省地方统计调查局局长刘学军一行在连相关活动。

●副市长吕洁赴福州拜访重点企业，推进招商引资工作。

8月29日：

●市长邢正军召开灌南县商业航天项目推进、汤沟酒业生产经营等情况汇报会；在市分会场收听收看全省公安工作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

●常务副市长任栋参加省政府人工智能大模型高质量发展专题会议；在省主会场参加全省“保安全、护稳定”重大事故隐患集

中排查整治行动部署会。

●副市长宋波陪同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省乡村振兴局局长朱国兵一行调研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工作；召开全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作推进会。

●副市长杜波参加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连云港片区获批五周年新闻发布会。

8月30日：

●市长邢正军在京出席中粮油脂连云港基地项目签约仪式。

●常务副市长任栋召开全市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副市长任建平参加市首届数字人民币知识全民网络有奖竞答活动启动仪式暨数字人民币知识与现金服务技能竞赛决赛。

●副市长宋波召开房地产工作专项会议。

●副市长杜波召开商务文旅条线“百团进百万企业千万员工”安全生产宣讲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在《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各类公文文本为标准文本，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